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

单位名称： 东阿县特殊教育学校 举办单位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事项名称 | 学校安全和后勤服务工作，为教育教学提供保障 | | |
| 事项类别 | 公益服务 | 具体实施科室 | 安全办 |
| 协同实施科室 | 无 | 联系方式 | 3282561 |
| 业务期限 | 长期 | | |
| 实施依据 | 1、《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》（鲁政发〔2009〕141号）第十六、二十、三十三条  2、《山东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（2014-2016）》（鲁政办发〔2014〕25号）-主要任务和措施第四、五条 | | |
| 事项主要内容 | 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、人人有责”要求，认真做好“人防、物防、技防”建设、隐患排查与整改、校园周边安全、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应急预案及疏散演练等工作，对师生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培训，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，努力创设平安和谐校园；加强食堂管理，本着营养全面、安全节约的原则，食堂原材料全部实行定点采购，严把质量关，提高学生生活质量；加大资金投入，努力改善办学条件，为师生营造良好的学习、生活环境。 | | |
| 是否收费 | 否 | 收费标准 | 无 |
| 收费依据 | 无 | | |
| 上年度业务量 | 75人 | 上年度收入 | 无 |
| 备 注 |  | | |

附件2

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

单位名称： 东阿县特殊教育学校 举办单位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事项名称 |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、政策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| | |
| 事项类别 | 公益服务 | 具体实施科室 | 教务处 |
| 协同实施科室 | 无 | 联系方式 | 3282561 |
| 业务期限 | 长期 | | |
| 实施依据 | 《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》（鲁政发〔2009〕141号） | | |
| 事项主要内容 | 依法治校，遵循并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制定并实施学校章程及各项学校管理制度，指导和协调各部门开展工作，依法对学校实施科学管理。 | | |
| 是否收费 | 否 | 收费标准 | 无 |
| 收费依据 | 无 | | |
| 上年度业务量 | 75人 | 上年度收入 | 无 |
| 备 注 |  | | |

附件2

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

单位名称： 东阿县特殊教育学校 举办单位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事项名称 | 尊重特殊教育规律，实施九年义务教育，保证教育教学质量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更好地融入社会 | | |
| 事项类别 | 公益服务 | 具体实施科室 | 教务处 |
| 协同实施科室 | 无 | 联系方式 | 3282561 |
| 业务期限 | 长期 | | |
| 实施依据 | 1、《山东省义务教育条例》（鲁政发〔2009〕141号）第五章  2、《山东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（2014-2016）》（鲁政办发〔2014〕25号）-主要任务和措施第一、三、六、七条 | | |
| 事项主要内容 |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师德建设，培养优秀教师团队；认真执行培智学校义务教育课程标准，积极研发适合特殊儿童的校本课程；在抓好常规教学的同时，继续加强“绘画、手工”等特色课堂的实践；坚持以特殊少年儿童的成长需要为本，以生活适应为核心，加强“个别化”教学研究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为学生进入社会后能够自理、自立甚至服务于社会打下良好基础。 | | |
| 是否收费 | 否 | 收费标准 | 无 |
| 收费依据 | 无 | | |
| 上年度业务量 | 75人 | 上年度收入 | 无 |
| 备 注 |  | | |